

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汝州市朝阳路北侧规划三路道路及配套设施工程（朝阳路-向阳路）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4- 32

采 购 人：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理机构：河南华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四年六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2
第六章 图纸 .....	33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4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汝州市朝阳路北侧规划三路道路及配套设施工程（朝阳路-向阳路）项目

###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汝州市朝阳路北侧规划三路道路及配套设施工程（朝阳路-向阳路）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http://www.rz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7月17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4-32
- 2、采购项目名称：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汝州市朝阳路北侧规划三路道路及配套设施工程（朝阳路-向阳路）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0241330.51元  
最高限价：10241330.51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1	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汝州市朝阳路北侧规划三路道路及配套设施工程（朝阳路-向阳路）项目	10241330.51	10241330.51	是	10241330.51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采购内容：道路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给水工程、交通工程等工程施工
  - 5.2、项目地点：河南省汝州市
  - 5.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4、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5.5、质量标准：合格
  - 5.6、计划工期：120日历天
  - 5.7、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120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格式自拟、需加盖企业公章及法人签字）；
  - 3.4 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3.5 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应为本单位员工，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及按时交纳养老保险证明（须提供2024年1月份以来任意3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 3.6 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则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7 投标人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 3.8 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重大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取消其投标申请；
  -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2024年6月24日至2024年7月16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
- 3、方式：①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注册入库。操作说明：<http://www.rzggzy.com/HNRZ/ServiceInteraction/indexMore.do?id=fdd6c8fc-bb0a-4c07-8715-d29609fc7a80>，并办理‘数字证书（CA）’；②登录交易系统选择进入计划投标的项目，下载电子招标文件（gef格式），或者访问网站‘交易信息’找到并点开项目招标或采购公告，下载电子招标采购文件（gef格式）；③电子招标文件（gef格式）使用‘电子投标人工具箱’打开，电子投标人工具箱的安装包下载和使用说明见网站‘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和‘系统操作指南’。
- 4、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7月17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7月17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301\_开标室

#### 六、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在主体诚信库中自行上传企业相关资质、业绩等证明材料，并自行承担真伪责任。投标人主体诚信库信息作为资格审查和评标依据，在中心网站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活动。

3、投标人应当在开标会议活动开始前，登录开标会议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

4、依据《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国家发展改革委等8部委令第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5、监督部门：汝州市住建局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田辉

电话：0375-6693956

地址：汝州市建投大厦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汝州市建投大厦

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电话：13803755881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华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街道天河路33号11号楼210室

联系人：崔先生

联系电话：15333751188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崔先生

联系电话：15333751188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招标人：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汝州市建投大厦 联 系 人：徐先生 联系电话：13803755881
1.1.3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华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街道天河路 33 号 11 号楼 210 室 联 系 人：崔先生 联系电话：15333751188
1.1.4	工程名称	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汝州市朝阳路北侧规划三路道路及配套设施工程（朝阳路-向阳路）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汝州市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1.3.2	计划工期	120 日历天
1.3.3	质量标准	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格式自拟、需加盖企业公章及法人签字）； 3.4 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5 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应为本单位员工，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及按时交纳养老保险证明(须提供 2024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

		<p>3 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p> <p>3.6 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则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7 投标人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p> <p>3.8 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取消其投标申请；</p> <p>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图纸等(如有)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u>10</u> 日前
2.2.2	招标人澄清时间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u>15</u> 日前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2.3.1	招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u>15</u> 日前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依据《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8 部委令

		第 16 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3.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明示的方式签字或盖章。
4.1.2	电子版投标文件的上传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a href="http://www.rzggzy.com/">http://www.rzggzy.com/</a> ）。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1	投标截止时间	<u>2024</u> 年 <u>7</u> 月 <u>17</u> 日 <u>8</u> 时 <u>30</u> 分（北京时间）
4.3.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u>301</u> 开标室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 5 人组成，其中相关的技术、经济专家 4 人，业主代表 1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全部从符合相关规定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 名。
7.3.1	履约担保	业主工程款支付保证金金额：中标价的 10%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价的 10% 缴纳形式：银行保函、保险单或工程担保公司保函
10	<b>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10.1	本项目设招标控制价：10241330.51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99426.63 元，增值税：845614.44 元，规费 183776.03 元，专业暂估价 0 元，暂列金额：675000 元）；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82922.35 元	

	各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其他	中标单位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方支付，费率执行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之有关规定计取。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工程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工程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工程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工程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技术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网上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网上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1.12 偏离**

本项目不允许偏离。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服务承诺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其他材料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

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2 款的有关要求。

3.2.3 投标总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3.2.4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完成本工程招标工程范围及工期的全部内容，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

3.2.5 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的，投标人应按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综合单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项目中；

3.2.6 本工程的招标范围为本须知前附表第 1.3.1 款所述，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的报价价格应结合企业自身技术、经济实力、管理水平及市场价格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综合管理费、风险费、利润、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

3.2.7 投标人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3.2.8 投标人应按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和数量进行报价，除非本招标文件对工程量清单编制和报价另有说明的；

3.2.9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在电子交易信息系统中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信誉等要求。

###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3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范围、投标有效期、质量标准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4.1.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 4.2 投标截止时间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投标人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公开开标，招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电子开标，投标人应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中心系统。

5.1.3 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不超过 30 分钟）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退回其投标文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介绍项目情况；
- (2) 介绍招标人代表、监督单位等有关人员；
- (3) 宣布开标纪律；
- (4) 由投标人解密投标文件；

- (5) 宣读投标报价等；
- (6) 开标结束。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应当从符合相关规定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2 当确定中标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视为放弃中标，招标人可以依序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3 履约担保**

7.3.1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为项目合同额的 10%。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7.3.3 招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中标人提交工程款支付担

保。

####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 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供应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式。(详见河南省财政厅文件-豫财办【2020】33 号文)(详见附件 1)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家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

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上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不超过招标控制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项目经理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技术负责人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劳动合同、社保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信用记录查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p>注：投标人在开标前需将资格评审标准所涉及资料上传到会员诚信库系统。投标人应保证诚信库和投标文件资料的一致性，诚信库资料信息与投标文件中不一致的，不作为评标依据。</p>			

## (二) 综合评标部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b>A: 商务标: 50分;</b> <b>B: 技术标: 25分;</b> <b>C: 综合标: 25分;</b>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低于或等于招标控制价且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K+投标报价×(1-K) 其中: K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 取值范围为 $0.3 \leq K \leq 0.5$ , 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K值在取值区间内间隔为0.1或者0.05, 由招标人确定。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5家时(不含5家), 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 上述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 均不含: 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商务标 评分标准 (50分)	当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 得基本分25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 每低1%范围内在基本分25分的基础上加1分, 最多加5分; 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5%以上(不含5%)时, 每再低1%范围内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2分, 扣完为止; 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 每高1%范围内在基本分25分的基础上扣1分, 扣完为止。
	分部分项工程 项目清单单价 (10分)	从最高投标限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权重最大的前10-30项清单项目中抽取15项, 在剩余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5项。 投标人报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5% - 103%范围内(不含95%和103%)的, 每项得0.5分; 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0% - 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分。满分共计10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 注: 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名及以上时, 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

			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主要材料单价 (5分)	<p>从最高投标限价中材料总价权重最大的前 10-20 项材料中抽取 6 项，在剩余材料中抽取 4 项。</p> <p>当投标人报价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5% - 103%范围内（不含 95%和 103%）每项得 0.5 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0% - 95%范围内（含 90%和 95%）每项得 0.25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该项为 0 分。</p> <p>注：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p>	
		措施项目费 (5分)	<p>措施项目费的评审（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p> <p>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 80%~110%范围之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 3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 1%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加 0.1 分，最多加至 5 分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 1%时，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扣 0.2 分，扣完为止。</p>	
		注：针对上述主要材料单价、分部分项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款项中部分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数量较少、施工工艺简单、主材种类较少而不能满足最低抽项要求的，应将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或主要材料项目纳入评审范围		
条款号	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评审得分
2.2.4 (2)	1、内容完整性	0-0.5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0.5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0
	2、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3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	$2 < \text{得分} \leq 3$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	$1 \leq \text{得分} \leq 2$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2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	$1.5 < \text{得分} \leq 2$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	$1 \leq \text{得分} \leq 1.5$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1-2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	$1.5 < \text{得分} \leq 2$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	$1 \leq \text{得分} \leq 1.5$
		5、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1-3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	$2 < \text{得分} \leq 3$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	$1 \leq \text{得分} \leq 2$

			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		
		6、工期保证措施	1-2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1.5 < 得分 ≤ 2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1 ≤ 得分 ≤ 1.5	
		7、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0.5-2分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1 < 得分 ≤ 2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0.5 ≤ 得分 ≤ 1
		8、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0.5-2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1 < 得分 ≤ 2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	0.5 ≤ 得分 ≤ 1

	9、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0.5-1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	1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0.5	
	10、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2分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1.5 < \text{得分} \leq 2$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	$1 \leq \text{得分} \leq 1.5$	
	11、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	1-2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	$1.5 \leq \text{得分} \leq 2$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	$1 < \text{得分} \leq 1.5$	
	12、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0.5-1.5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	$1 \leq \text{得分} \leq 1.5$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	$0.5 < \text{得分} \leq 1$	
	13、风险管理措施	1-2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	$1.5 < \text{得分} \leq 2$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	$1 \leq \text{得分} \leq 1.5$	
	注：以上如有缺项，则该项得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3)	综合标 评分标准 (25分)	企业业绩 (0-3分)	企业自2021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5分，本项最多得3分。 <b>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开标前需将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及中标公示网页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上传到会员诚信库系统，投标文件中附对应的复印件，否则不得分。</b>
		服务承诺 (0-12分)	1、保修期内、外承诺，措施合理可行。0-4分。 2、不因农忙、雨季、资金状况等影响施工进度，确保连续施工，保证总工期不变承诺。0-4分。 3、投标人针对本工程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安全文明施工及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等方面的承诺。0-4分。
		履职尽责承诺 (0-5分)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0-5分。
		综合评价 (0-5分)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编制的详实、合理、认真程度等综合印象进行打分。0-5分。
<p>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综合标得分。</p> <p>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技术标、商务标和综合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p> <p>最终得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p>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本章评分办法前附表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3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投标报价超过控制价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综合评标部分规定的评分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算出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并排列名次。

3.2.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综合评标部分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的约定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实际签订时为准)

2017 版《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通用条款内容参考 2017 版《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通用合同条款。）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略）

（专用条款内容参考 2017 版《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专用合同条款。）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一、编制依据

- 1、清单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定额执行：定额执行《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 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定额(2008)》“E. 园林绿化工程”及配套的相关文件；
- 3、取费标准：增值税税率按 9% 计入；人工费、机械类、管理类指数执行豫建消技【2023】35 号文第 14 期价格指数；绿化工程人工费： $75 \times$  发布期人工费指数；除绿化工程外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足额计取；
- 4、主要材料价格：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发布的《汝州市工程造价信息》2024 年第 1 期及《郑州市工程造价信息》2024 年第一季度材料价格信息。

### 二、工程量清单（另附）

## 第六章 图纸

(另附)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技术文件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如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图中的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变化，以最新发布的为准，执行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部门规范性文件和行业标准。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服务承诺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工期\_\_\_\_\_日历天，完成本项目全部工程内容，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自行协调处理好项目所在地各级相关部门的关系。

(6) 如果我方中标，愿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和规定，并按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 投标函附录

投 标 人				
项 目 名 称				
投 标 范 围				
投标总报价（元） （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增值税）	(大写):	(小写: )		
投标报价（元） （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增值税）	(大写):	(小写: )		
规费(元)	(大写):	(小写: )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元)	(大写):	(小写: )		
暂列金额（元）	(大写):	(小写: )		
专业暂估价（元）	(大写):	(小写: )		
增值税（元）	(大写):	(小写: )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 文明施工费）	(大写):	(小写: )		
投 标 工 期				
投 标 质 量				
投 标 有 效 期				
项 目 经 理		执 业 资 格 级 别		注 册 编 号
技 术 负 责 人		职 称		
备 注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自行绘制）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工程 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注：“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其他主要人员应附相关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注册人员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帐号				其他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 八、服务承诺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其他材料

其它招标文件中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材料

## 投标诚信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人）

本着认真、诚信、严谨的态度，我公司决定参加贵单位关于\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公司承诺如下：

一、在投标过程中，我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省、市规定，遵循招标文件的要求。

二、在报名及投标过程中，我公司保证按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备审资料合法、真实、有效。

三、报名通过后，我公司将认真组织参与本次招标活动。除不可抗力或法定情形外，保证不放弃本次投标，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开标会议。如若放弃投标，我公司愿意以投标保证金弥补招标活动损失，并接受相关部门处罚。

四、在投标过程中，我公司保证公平竞争，不与招标人、其它投标人、代理机构、评标专家等就本项目串通投标。

五、我公司如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保证不出现违法放弃中标行为，违法放弃中标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 除不可抗力因素和招标人的责任等免责条件外，中标候选人拒绝按规定接受中标的；

2. 除不可抗力因素和招标人的责任等免责条件外，中标人拒绝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的；

3.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违法放弃中标行为。

六、我公司如有第五条所述行为，愿意接受被认定为违法放弃中标，并接受以下处罚：违法放弃中标的，处以没收投标保证金，交纳其投标报价与依序递补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差额作为对招标活动损失的补偿，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六十条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取消2至5年参加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

七、我公司愿意配合相关部门关于本项目的调查，如有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

八、如果我公司对招标工作有询问、质疑、投诉，保证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进行，决不恶意投诉。

以上承诺为我公司真实意愿。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在\_\_\_\_\_（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人（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承诺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